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2-035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业”或“公司”）二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9月2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确定2012年9月20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相应额度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股票概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简述

2012年8月17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计划》”），其主要内容如下:

1、本计划所采用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公司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数量不超过300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授予数量占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赣锋锂业股本总额15,000万股的2%，其中预留部分为5.4万股，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总量的1.80%。预留的5.4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预留激励对象，预留股份应在本计划首次授予日次日起24个月内进行授予；当解锁条件成就时，激励对象可按本计划的规定分批申请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解锁；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可依法自由流通。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股票激励对象为26人，全部为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骨干技术（业务）人员。

3、 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12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锁定，不得转让；

cninf 中国证券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4、预留股份的授予日在首次授予日至首次授予日之后12个月内的，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后48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在授予日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48个月后分四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25%、25%、25%和25%。

预留股份的授予日在首次授予日之后的12个月后至首次授予日之后24个月内的，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在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分三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和40%。

5、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可在董事会确认当期达到解锁条件后，在董事会确定的解锁窗口期内对相应比例的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当期未申请解锁的部分不再解锁并由公司回购注销。若第一个、第二个和第三个解锁期内公司业绩条件未达到解锁条件的，这部分标的股票可以递延到下一年，在下一年达到解锁条件时解锁。若下一年仍未达到解锁条件，该部分股票不再解锁，该部分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第四个解锁期内，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解锁条件，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不得递延至下一年，由公司按照本计划规定的方式进行回购后注销。

6、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在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时由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确定。预留股份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授予价格依据授予该部分股份的赣锋锂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赣锋锂业股票均价(23元/股)与公告前一个交易日赣锋锂业股票收盘价（22.24）元/股）两者之中高者的50%确定，为每股11.50元。

7、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的业绩条件为：

预留股份的授予日在首次授予日至首次授予日之后12个月内，该部分股票分四期解锁，在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申请股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解锁安排及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如下表所示：

锁定期	解锁安排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解锁比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激励对象获授 的限制性股票 自授予日后的 12 个月	第一批于授予日12 个月后至24个月内解锁	以2011年度为基准年，2012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 以2011年度为基准年，2012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8%。	25%
	第二批于授予日24 个月后至36个月内解锁	以2011年度为基准年，2013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2%； 以2011年度为基准年，2013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	25%
	第三批于授予日36 个月后至48个月内解锁	以2011年度为基准年，2014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2%；以2011年度为基准年，2014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5%。	25%
	第四批于授予日48个月后至60个月内解锁	以2011年度为基准年，2015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5%；以2011年度为基准年，2015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95%。	25%

8、公司用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0%。任一单一激励对象所获授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12年6月25日，公司二届十四次董事会和二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2012年7月19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意见》（上市部函【2012】355号），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经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2012年8月17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012年9月14日，公司召开二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及二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调整及

cninf 中国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授予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的二届监事会十次会议，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了核实。

2012年9月20日，公司召开二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二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份额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份额和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的二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对《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份额》进行了核实。

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二、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说明

《限制性股票计划》中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为：

（1）赣锋锂业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 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 中国证监会认定不能实行股权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 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③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3）根据《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

（4）赣锋锂业2012年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2,600万元，2012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27,000万元。

截至本次预留股票授予日，公司未发生（1）中任一情形；公司激励对象未发生（2）中任一情形且上一年度绩效考核都合格；公司2012年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987,271.52元，2012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299,343,023.38元。综上所述：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条件已经满足，可以进行授予。

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预留股票的获授条件已经满足。

三、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一)授予日：2012年9月20日，该授予日是交易日，且不属于以下期间:

1、定期报告公布前30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

3、重大交易或重大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2个交易日;

4、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均为公司依据现行适用的《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限制性股票计划》的规定。

（二）授予价格：11.50元/股。

（三）本次预留股票激励对象为26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4000股，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激励对象	授予股数(万股)	占本次授予总量的比例（%）	预留限制性股票占草案公布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业务骨干 26 人	5.4	100	0.036
总计 26 人	5.4	100	0.036

四、本次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成本应在生效等待期内摊销，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价格－授予价格，则根据初步确定的授予价格，基于赣锋锂业2012年9月20日股票收盘价格22.24元/股，授予价格为11.50元/股，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成本约为10.74元。本次授予的总会计成本约为58.00万元人民币（10.74元/股X5.4万股=58.00万元）。根据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国会计准则要求，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限制性股票（万股）	股权激励成本（万元）	2012 年（万元）	2013 年（万元）	2014 年（万元）	2015 年(万元）	2016 年(万元）
5.4	58.00	7.55	26.58	13.9	7.25	2.72

注：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及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全部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筹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26人，全部为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骨干技术（业务）人员，且都不是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与直系近亲属。

（三）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安排：自筹。

七、监事会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份额》所确定的26名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2、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前述26名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限制性股票计划》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八、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2年9月20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以及《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确定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26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2年9月20日，同意向该26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九、法律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预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对象均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十、备查文件

1、公司二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二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二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4、江西求正沃德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9月25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附件：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

序 号	姓 名	部门	职 务
1	江立荣	奉新赣锋	车间主任
2	冯军	奉新赣锋	业务骨干
3	丁荣	奉新赣锋	车间主任
4	袁启明	奉新赣锋	车间主任
5	周雄军	奉新赣锋	主管
6	周学秀	进出口部	业务骨干
7	廖火青	进出口部	主管
8	刘金兰	进出口部	业务骨干
9	邓利江	会计部	业务骨干
10	刘滔	财务部	业务骨干
11	刘雪桦	设备能源部	技术骨干
12	周建兵	采购业务部	业务骨干
13	孙鹏	特种锂工厂	经理
14	邹水金	基础锂工厂	车间主任
15	张文波	特种锂工厂	车间主任
16	王威	技术中心	车间主任
17	陈智	技术中心	车间主任
18	王春云	技术中心	技术骨干
19	张金波	市场部	业务骨干
20	郁兴国	特种锂工厂	技术骨干
21	甘天普	特种锂工厂	技术骨干
22	李强	品质部	技术骨干
23	陈超	小产品工厂	技术骨干
24	封志芳	技术中心	技术骨干
25	肖勇	特种锂工厂	业务骨干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6	罗爱香	运输公司	业务骨干

注：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简称“奉新赣锋”；
新余赣锋运输有限公司简称“运输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